



一方砚台

我的书柜中,保存着一方圆形砚台。为写这篇文章,刚刚取了出来。由于多年不用,砚池中已积了厚厚的一层土。用尺子量了一下,直径为86毫米。连盖子,厚度为22毫米。这方砚台,极为简单,轻便,一看就知是当年读书的孩子们习毛笔字用的。

这方砚台,已保存了60多年。我从书柜抽屉中取出来,拿给我已百岁的老母亲看。母亲显然并不知道它的存在,故有点惊讶。稍顷,才对我说:“老人留下来的。”我一时没明白母亲口中的“老人”指的是谁,便问:“是我爹用过的吧?”母亲“嗯”了一声,表示认可。

我的父亲,出生于1915年,曾读过几年私塾,看书读报,写毛笔字都没问题。而母亲还告诉我,我的爷爷同样识字,应该也读过书。若这方砚台是从我爷爷手上传下来的,少说也应该有120年了。

我是1954年上的小学。当时的小学生,毛笔字还是必修课,叫“写仿”。就在此时,这方砚台(当时叫砚瓦)就传到了我的手里。另外,还有几件必备的文具,是买下的。一支圆圆的长约2厘米的墨锭,一支中楷笔,一本仿纸本(用粉连纸,即有光纸装订而成),还有一张仿影。将仿影衬于仿纸上,仿影上的

字便会透过薄薄的纸显现出来。磨墨舔笔,就可照猫画虎临写了。就这样,这方砚台便成了陪伴我的常用之物。

上中学以后,不用再写仿了。但由于我在父亲的监督下,小学阶段打下了较扎实的毛笔字基础。记得,那时我的仿,就曾被同学们讨去当仿用。从小学五年级开始,父亲就将过年写对子的活儿交给了我。因而,这方砚台仍能派上用场。但一开始,还是光写我家的。后来,加上了左邻右舍的,这方小小的砚台就无法胜任了。于是,我又买了一方较大的方形砚台,它才退了休。但未几,市场上有了市售的瓶装墨汁,大砚台也便只舔墨而不研墨了。

早在我读书之初,父亲除手把手教我练毛笔字外,还多次提醒、告诫我:“要爱惜字纸。”所以,打小我对自己学习时用过的物件,都倍加珍惜。除这方砚台外,我还同时保存着同样是老人们传下来的、写仿时用的铜镇纸,以及几本老字帖。小学、初中的许多课本,我也至今珍藏着。

受我的影响,我的老伴,我的孩子,对我保存的这些旧物,同样十分珍惜。我的书,包括这方砚台等物品,都是全家人的重点保护对象,毫发无损地保存了下来。

老宅的八仙桌

柴秀兰

我家的农村老宅,至今还保存着一张近百年的八仙桌。与其他八仙桌的不同之处,是普通的八仙桌只是一个方形的桌子,而我们家的八仙桌两边各还有两个抽屉。就是这张八仙桌,既是我儿时读书的好伴侣,又是我爷爷、奶奶做生意的保险柜。

说起这张八仙桌还真有点来头,这还得从我爷爷说起,我爷爷祖籍是河南怀庆府人,年轻时和一帮乡亲们结伴来到太原谋生。跟着老乡做起了“文具”生意,后来在乡亲们的帮助下落户到了向阳店。过去的向阳店是远近闻名的古老集镇,不仅是西八县的生意人到省城太原的驿站,也是西八县各类物资到达太原的中转站。所以,自古以来,素有“驮不完的静乐县,填不满的向阳店”之称。特别是每年向阳店的两个古庙会,十里八村的乡亲们、南来北往的商家都要在两个庙会上进行物资交流,那真是人山人海、热闹非凡。爷爷自落户向阳店后,就自己做起了文具小买卖。那时农村时兴赶集,逢农历三、六、九在本村卖货。其余时间到附近的村庄,最远的地方有三四十里的泥屯镇、北小店。因为没有自行车,全靠爷爷背上几十斤重的货物包袱徒步行走。爷爷出门在外,为人十分忠厚,虽然做买卖,但对庄户人家的孩子们都

十分照顾,在过去的农村有的庄户人家一年到头也挣不了几个钱,都是等秋后卖了粮食才有收入,所以,有的人家平时给孩子们买学习用品就是赊账,要不就是到了秋后拿粮食顶账。有一次,有个相好的庄户人看到爷爷家里没有桌子,就将他家里的一张旧八仙桌搬过来说:“放在他家也没有用,桌子上还有四个抽屉,正好你做买卖用得上。”爷爷花了10元钱买下了这个八仙桌。就这样,八仙桌成了我们家的宝贝,伴随我度过了快乐的童年和美好的青春年华,也送走了老一辈人。

记得在上世纪80年代,有个收旧家具的人,想高价收购我家的八仙桌,说拍电视剧要用这种老家具,孩子们也同意卖掉换一套现代家具。可我左思右想,几个晚上也睡不着,一闭眼就会想到爷爷在忙碌了一天后,坐在煤油灯下拉开抽屉整理一天的收获,虽然是一分一角,但这都是老一辈人用辛勤的汗水和智慧换来的成果。爷爷、奶奶从白手起家到后来置办了8间房产,还养活了我们一家。这张八仙桌是我们家的传家宝,它不仅装满了我童年的记忆,还承载了老一辈人背井离乡,谋求生存的愿望,我们要让后代传承和继承老一辈艰苦奋斗、勤俭持家的传统,为美好的梦想努力奋斗。



猪腰饭盒

王秋英

这是一款18×10×13厘米的铝制高筒饭盒(它更适合叫饭桶),不是直上直下的长方体,依照它的平面形状,早有人给起好了名字,叫“猪腰饭盒”。它轻便、耐摔、腰身高、容量大,还有提把。拎上走路或骑车,汤饭不容易洒出来。猪腰饭盒的盖子下面有个同款隔层,用于放菜。

小时候,我们看样板戏《红灯记》。共产党员李玉和手提这样一款饭盒上场了,他在和地下革命工作者磨刀人秘密接头,伴有一段高亢的唱词。那时就听说,铁路工人都配有这样一个饭盒,不知是否因为戏的原因。我家是买回来的。

有许多年没用到它了。今天,就借此晒一下我娘家的故事吧。

随着哥哥们陆续参加工作,这款饭盒发挥了很大作用呢!大哥当时在粮食局修缮队,工作地点流动性强,只能从家里做好饭和菜,放进饭桶里。第二天中午借用当地人家的火上加热了吃。遇到不能热饭的时候,哥就往里面多倒点开水,也能把饭给整热乎了。这就是高腰饭盒的优势。

我二哥被分配在一个工厂上班,八小时工作制三班倒,人歇机器不歇。所以,大约只有半小时,大家轮换着用饭。好在车间里有个大炉子,专供师傅们做饭用。我二哥就在家里装点小米,次日到单位炉子上闷饭吃。提前炒个山药蛋丝丝,放进饭盒隔层里。或也抓几根挂面放里面,单另配点油盐酱醋,去炉子上煮挂面汤喝。

待我长大些,哥哥们又追时兴用扁饭盒去了,这个饭桶就空出来了。那时,我刚去太原七中上初中。有段时间,中午和一帮同学不回家,好像是给班里做点什么工作,有时纯粹为了写作业。告诉家里后,我父母当时挺惯我,说顾不上回就不回吧,让你姐姐给你送饭吧。

姐姐正好刚退学,准备找工作。中午给全家人做好饭,顾不得自己吃,趁热把饭盛进饭桶里。然后,骑上我父亲的“老爷车”,就从桥头街急急忙忙奔上马街来了。饭的种类嘛,不外乎和子饭、汤面之类的。如果是稀饭,隔层上还有炒白菜胡萝卜,另外带上干粮。等着我吃完,她再带走饭盒。长我三岁的姐姐饿着肚子一趟趟给我送饭,还总问我明天想吃什么。而我的同学们,大多是在附近门市部买个面包或葵花饼,就上开水对付。像我这样有送饭待遇的,真是罕见。所以,同学们很羡慕我有个好姐姐呢!

时光荏苒,一转眼已经是半个世纪前的往事了。然而这个猪腰饭盒,在我记忆里始终是那样亲切和温暖。所以,我一直收藏着它。

秀
「老物件」
传承好家风

相伴六十载的字典

李汝骥

在我的书架显著位置上放着一本《新华字典》。它是我一生从事语文教学、阅读和写作时离不开的得力助手,我亲切地称它为身边的无声“老师”。

1961年9月,我调到太原纺织厂子弟学校担任初中语文教师,随教科书配发了一部商务印书馆出版的《新华字典》,扉页处盖着“教导处”的红色印章。这部字典跟随我六十载,成了我须臾不离的好工具。

我不是语文学科班出身,为了准确掌握音序检字法,我根据字典后面的附录——“汉语拼音方案”,认真学习了一段时间,基本掌握了。在一次学校组织的测试中,我获得了唯一的满分。我掌握了汉语拼音,字典也无私地帮助了我。我的普通话很不标准,带着浓重的家乡腔,通过查字典纠正了许多不规范的发音,基本过了课文朗读关,这对一位语文老师来说,是必备的基本功之一了。为了增加识字量,我开始认真通读了《新华字典》,从第一页到最后一页。从音、形、义三个方面掌握每一个字,虽说通读后又遗忘了不少,但识字量还是增加了。我还把这种“通读《新华字典》法”介绍给了我的学生。

那时晚上,我经常带着儿女到学校办公室,我备课,他们写作业,儿女看到我备课时经常查看《新华字典》。由于使用频率高,时间长,字典封面很陈旧了,折叠处贴上了白胶布,破损处贴上透明胶带纸,纸页也泛黄了,但我却舍不得丢弃它。儿女在这种“身教胜于言教”的环境熏陶下,最终读完博士、硕士后,成为专家、教授。而我也在“老师”帮助下,提高了读写能力,成为中学语文高级教师。这本《新华字典》工具书也就成为我家认真读书,刻苦钻研的“传家宝”和历史见证者。